

证券代码：832667

证券简称：竹林松大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咏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0,047,5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.1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审计机构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已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审计工作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经友好协商，

公司决定不再续聘。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十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个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与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，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。	第五十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个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 <b>书面、传真、公告、或其它方式</b> 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，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。
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电话、书面方式等方式进行。	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电话、书面方式、 <b>传真、公告</b> 等方式进行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交易内容	关联关系	预计发生金额
郑州众鑫松大科技 有限公司	销售款	公司参股子公司	不超过 3000 万元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以公司房产抵押暨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00 万贷款续贷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200 万贷款（实际借款 700 万元）将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到期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，现拟申请续贷，贷款金额 1200 万元，贷款期限 1 年。此次贷款拟以控股股东张咏辉持有的公司 2000 万股份（其中非限售股份 191 万股，限售股份 1809 万股）及公司字第 1501256250 号房产作为公司上述借款的质押物，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、质押等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以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张咏辉、李海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合计 39,910,000 股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股东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贷款 1200 万元提供股权质押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200 万贷款（实际借款 700 万元）将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到期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，现拟申请续贷，贷款金额 1200 万元，贷款期限 1 年。此次贷款拟以控股股东张咏辉持有的公司 2000 万股份（其中非限售股份 191 万股，限售股份 1809 万股）及公司字第 1501256250 号房产作为公司上述借款的质押物，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、质押等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以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张咏辉、李海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合计 39,910,000 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7日